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9日14:5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15日
 - 7、出席对象:
-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三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名称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	
	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2. 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	
			案数 (5)	
2.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活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特别强调事项:

-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 在 《 证 券 时 报 》 《 中 国 证 券 报 》 《 上 海 证 券 报 》 《 证 券 日 报 》 和 巨 潮 资 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 2、上述议案 1、议案 2.01 和议案 2.02 审议事项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时间: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30-12:00,下午 2:30-5:00 进行登记
 - 2、登记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三层
 - 3、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被委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股东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书面授权委托书及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3) 外地股东可凭上述证件或文件传真或信函进行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上述证明资料原件)。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10-68311887 68311821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三层

邮编: 100044

联系人: 王磊 何燕

-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6、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四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 360567
- 2. 投票简称:海德投票
-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 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 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 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3:00。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 (5)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活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 1. 本次股东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上表填报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委托人 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2.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